



紓困4.0

行政院院會 | 會後記者會
特別預算紓困4.0方案

紓困4.0原則



個人加快

以去年建立之
發放制度為基礎
加速撥付

產業加強

立即寬列支援
受影響產業

貸款加碼

增加額度
數位分流
簡化申請
以提升效率

紓困4.0

申請與發放時程



6/4 (五)起

個人紓困現金發放

去年有資料、合乎資格者
直接匯入

6/7 (一)起

新增個人紓困現金

事業紓困申請

事業紓困貸款

啟動線上申請或郵寄申請書

6/15 (二)起

開始發放
孩童家庭防疫補貼

開始受理
勞工紓困貸款

紓困 4.0

總預算 2600 億

個人紓困 新增 330 萬人次
總計 730 萬人次

紓困4.0

個人紓困對象 P.1



紓困對象	發放人數	現金額度
家中有國小以下孩童 身心障礙學生的家庭 國高中、五專前三年	250萬	每位孩童 10,000元
中低收入戶、弱勢（兒童、老人、身障）	90萬	每月加發 1,500元 發三個月
農民	113萬	10,000元
漁民（漁會甲類會員）	35萬	投保2.4萬以下每人 30,000元
自營業者、無一定雇主勞工 小攤販、小店家、接案工作者	113萬 ▼ 186萬	投保超過2.4萬每人 10,000元 有排富

■ 去年有資料 6/4(五)起陸續匯入 ■ 今年新申請 6/7(一)開始受理

紓困4.0

個人紓困對象 P.2



紓困對象	發放人數	現金額度
有工作，無勞保及非農漁民身分者 臨時工、小攤販	47.5萬	10,000—30,000元
自營或無一定雇主之藝文工作者	13500	每人每月10,000元 發三個月
計程車、遊覽車、租賃車司機	10萬	
導遊、領隊	6500	
視障按摩師	2600	每人每月15,000元 發三個月

總發放人數：400萬人 ▶ **730** 萬人

■ 去年有資料 6/4(五)起陸續匯入 ■ 今年新申請 6/7(一)開始受理

紓困4.0

事業紓困對象



紓困對象	行業類別	額度
新一波疫情 受損事業 紓困4.0新增	商業服務業 餐飲、零售、批發、倉儲、美容美體等	1 營業額減少達 50% 以上之事業 依員工數，每位 40,000 元計算 給予一次性營運補貼
	觀光業 旅行業、旅館業、遊樂業	
	交通業 駕訓班	2 受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命令停業，且給薪未達基本工資者 事業補貼 依雇用員工數 每位 10,000 元計算 給予一次性停業補貼 員工補貼 給予每位受僱員工 一次性薪資補貼 30,000 元 另由就業安定基金，加發生活補貼 10,000 元 共 40,000 元 (由事業一併具領轉發)
	教育事業 由教育部視以下行業特性 另訂定紓困基準 學校廚工、幼兒園、社大與講師、留遊學業 運動事業、補習班、安親班(課後照顧中心)等	
	藝文業 出版、書店、展演、廣電影視、流行音樂展演等	
	長照托幼 保母、托嬰中心、身障、長照(居家、社區)、早療等機構	

紓困4.0

事業紓困對象



紓困對象	行業類別	額度
持續補助事業 現行紓困項目持續發放	交通業 機場、空廚、地勤、小三通港口、小船	依員工數，每位給予最高 20,000 元補貼
	客運業 國道客運機場路線、遊覽車客運	逐車補貼營運費用、 防疫物資費用
	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 補貼至 2021 年 6 月	依員工數，每位給予最高 20,000 元補貼
	會展業、貿易服務業	另補貼營運資金
	社福團體 曾受政府委託之社福團體、復康巴士業者	維持費及加班費補助： 每月最高補助收入短差之40%，最長3個月 另補貼短期週轉金、提供員工薪資貸款信用保證

紓困4.0

紓困貸款

政府執行紓困貸款 迄今放款計 1.2 兆
民間自辦紓困貸款 迄今放款計 2.2 兆

紓困對象	內容
勞工紓困貸款	每人最高 100,000 元 首年免繳息
中小企業紓困貸款	保證規模 增加 1,200 億
公股銀行紓困貸款	自辦規模 增加 5,500 億
農業貸款	新增 228 億
央行中小企業貸款	額度增至 4,000 億

紓困4.0

詳情請打紓困振興專線

19888

